##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方式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因筹划重大事项,公司股票(证券简称:南洋股份,证券代码:002212)自2016年5月3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于2016年4月30日发布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,2016年5月10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方式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》,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10日起因筹划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方式购买资产事项继续停牌。公司于2016年5月17日至2016年7月29日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停牌进展公告。

2016年8月2日,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》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明泰资本等6家机构及章征宇等21位自然人合法持有的北京天融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计100%股权。同时,公司拟向樟树市鸿晟汇投资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等9家机构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,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%。本次交易完成后,公司将直接持有北京天融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%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8月3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〉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》的通知及《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(2015 年修订)〉(深证上[2015]231号)》等文件的相关要求,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。因此,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10日起将继续停牌,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。

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,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 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。



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日